

●子計畫 2 編號：【編號：108-2(A2)】

一、計畫名稱	創意蘇海，創新教學計畫								
二、計畫目標	1. 因應新課綱實施，以及配合本校推動特色招生，專業群科強化特色課程教學能力。 2. 辦理教學研習工作坊，增進教師創意教學能力。 3. 推動數位化教學，增進教學及媒材多元化。								
三、工作內涵	工作項目	辦理處室	實施對象	辦理時程					
	108-2(A2)-1 專業群科強化 特色課程教學 能力	教研會	全體教師	108.08~109.07					
	108-2(A2)-2 增進教師創新 教學能力	教務處	全體教師	108.08~109.07					
	108-2(A2)-3 推動數位化教 學	教研會	全體教師	108.08~109.07					
四、經費需求	期程	資本門(仟元)	經常門(仟元)	合計(仟元)					
	108 學年度	265	150	415					
	109 學年度	300	300	600					
	110 學年度	300	300	600					
	總計	865	750	1,615					
五、預期效益	1. 提升專業群科特色課程教學效能。 2. 增進教師創意教學能力，能落實於課程與教學活動中。 3. 藉由教學 E 化，有效率提供教師教學實施方式、教材教法多元應用。								
	指標項目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目標	績效	目標	績效	目標	績效
	方案 量化 指標	A2-1 適性分組教學的參與教師人數。		3		3		3	
		A2-2 學生自主學習的指導教師人數。		0		2		4	
		A2-3 實施核心素養導向教學及評量的教師人數。		2		4		6	
		A2-4 跨科目/領域/專業群科(協同)教學的教師人數。		2		4		6	
		A2-5 學校與產企業合作家數		4		4		5	
A2-6 產企業協同教學業師人數。		4		4		5			

		A2-7 學生學習成效評估的參與教師人數。	89		89		89	
	學校自選量化指標	S4 技專教師協同教學科目數。	4		4		5	
<p>註：預期效益中指標項目之撰寫，請參照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中，附錄「高職優質化方案量化指標及學校自選量化指標之內容」。</p>								

108-2(A2)創意蘇海－創新教學計劃

108 會計年度概算表 (108 年 8 月至 12 月)

單位：仟元

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說明(請說明內容用途)	
(一)經常門						
業務費	講座鐘點費	節	15	2	30	特色課程、創新教學等研習講座外聘鐘點，計 15 節
	補充保費	式	1	0.57	0.57	二代健保補充健保費 30*1.91%=0.57
	國內旅費	人次	6	1	6	外聘講師旅費
	材料費	人次	150	0.2	30	特色課程教學使用： 民宿管理輕食製作：麵粉(2)、糖(2)、 咖啡豆(3)、食用油(1)；水產製品 (6)、木材(3)、砂紙(2)、水族箱架素 材(3)、顏料(1)、文創材料包(3)、水 生植物(2)、木製板(2)等
	物品費	台	1	3	3	水產品文創設計教學用途：手工電 動工具機(電鑽、修邊機等)、夾具、 鑽頭等
	物品費	組	1	3	3	民宿及輕食製作教學用途：杯盤器 皿及教具購置。
	物品費	組	1	0	0	(本項刪除)
	設備維護費	式	1	2.43	2.43	研習、課程相關設備含電腦、印表 機、投影機等維護費等
	雜支	式	1	0	0	(本項刪除)
	小計				75	
經常門小計				75		
(二)資本門						
設備費	桌上型電腦	台	1	25	25	108-2-3 充實多用途彈性選修教室 學習機能、提升數位教材產製運算 能力
	環繞喇叭	組	1	20	20	108-2-3 數位課程影音產製創生平 台使用
資本門小計				45		
108 會計年度合計				120		

承辦人：

代理教師兼
優質化承辦人 莊育軒

承辦主任：

秘書楊以聆

主計主任

組員陳美惠
主計室楊庭偉

校長：

校長洪重賢

108-2(A2)創意蘇海－創新教學計劃

109 會計年度概算表 (109 年 1 月至 7 月)

單位：仟元

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總價	說明(請說明內容用途)	
(一)經常門						
業務費	講座鐘點費	節	12	2	24	特色課程、創新教學等研習講座外聘鐘點，計 12 節
	補充保費	式	1	0.46	0.46	二代健保補充健保費 24*1.91%=0.46
	國內旅費	人次	5	1	5	外聘講師旅費
	租車費	輛	1	10	10	特色課程業界研習
	設備維護費	式	3	0	0	(本項刪除)
	材料費	人次	100	0.2	20	108-2-1 提升特色課程教學「餐飲創意、創作、與創業」等麵粉(2)、糖(1)、咖啡豆(2)、食用油(1)、水果雕刻用(2)；水產製品(3)、木材(2)、砂紙(1)、顏料(2)、文創材料包(4)等
	物品費	組	2	5	10	收音設備(5)、旅宿觀光特色課程杯盤器皿及教具購置(5)等
	雜支	式	1	5.54	5.54	文具紙張、耗材等
	小計				75	
	小計				0	
經常門小計				75		
(二)資本門						
設備費	廚藝教室多用途流理檯桌	張	2	0	0	(本項刪除)
	多功能櫃	座	1	0	0	(本項刪除)
	除濕機	台	1	18	18	108-2-3 護理教室升級多元教室之數位器材低濕環境用。
	環裝機	台	1	15	15	108-2-3 數位課程影音產製創生平台：紙本文件數位化前期建檔
	環繞喇叭	組	1	0	0	(本項移至上學期)
	多媒體播放器	台	1	12	12	108-2-3 彈性學習教室教學及教學廣播用
	移動式電子看板	組	1	0	0	(本項刪除)

桌上型電腦	台	7	25	175	108-2-3 充實多用途彈性選修 教室學習機能、提升數位教材 產製運算能力
資本門小計				220	
109 會計年度合計				295	

承辦人:

代理教師兼
優質化承辦人 莊育軒

承辦主任:

秘書楊以聆

主計主任

組員陳美惠
主計室主任 楊庭偉

校長:

校長洪重賢

子計畫詳細內容

● 子計畫 2【編號：108-2(A2)】

● 子計畫名稱：創意蘇海，創新教學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教育及學前教育署「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二、目的

(一) 因應新課綱實施，以及配合本校推動特色招生，專業群科強化特色課程教學能力。

(二) 辦理教學研習工作坊，增進教師創意教學能力。

(三) 推動數位化教學，增進教學及媒材多元化。

三、主辦單位：教務處

四、承辦單位：教務處

五、辦理日期：108 學年度~110 學年度

六、組織分工

計畫內容		主持人	辦理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對象	管考
108-2-1	專業群科強化特色課程教學能力	教務主任	教務處	教研會	全體教師	秘書
108-2-2	增進教師創新教學能力		教務處	教研會	全體教師	秘書
108-2-3	推動數位化教學		教務處	教研會	全體教師	秘書

七、參加人員

序	人員	姓名	職稱	工作項目
1	主持人	習道宏	教務主任	總理子計畫各項工作及籌辦
2	成員	習道宏	教學組長	辦理教師研習、教專成長、課程等相關活動事宜。
3	成員	林辰擘	設備組長	協助規劃相關教學設備與資源。
4	成員	劉秋眉	英文科召集人	協助英語教學活動、辦理英語研習工作坊。
5	成員	邱英勝	輪機科主任	協助推動海事群特色課程規劃、教師專業教學能力提升與研習活動等。

6	成員	楊淑怡	食品科主任	協助推動食品群特色課程規劃、教師專業教學能力提升與研習活動等。
7	成員	王嫻麗	養殖科主任	協助推動水產群特色課程規劃、教師專業教學能力提升與研習活動等。
8	成員	葉欽龍	商經科主任	協助推動商管群特色課程規劃、教師專業教學能力提升與研習活動等。
9	成員	塗麗蓉	觀光科主任	協助推動餐旅群特色課程規劃、教師專業教學能力提升與研習活動等。
<p>填表說明：1.學校校長、處室(科)主任、組長、導師及專任教師等成員，均可以擔任子計畫主持人。</p> <p>2.每項子計畫之成員以不超過 10 人為原則。</p> <p>3.各子計畫之規劃內涵以擴大層面全校參與(教職員工生)為目標。</p>				

八、實施方式：

108-2-1 專業群科強化特色課程教學能力

1. 開辦觀光科、航運管理科、水產食品科、水產養殖科等研習課程，因應新課綱課程之專業教學能力。
2. 導入技專校院、產業界師資與科大端資源共同合作課程教學設計，編撰教材。
3. 開發跨群科共同研發水產相關之文創商品，計 2 項。並融入於水產養殖科及商業經營科相關課程教學。

108-2-2 增進教師創新教學能力

1. 辦理教學專業研習工作坊，增進教師教學專業。

108-2-3 推動數位化教學

1. 透過數位教學平台，建立教學資源分享區。
2. 建置線上教學歷程及 E 化檔案。
3. 發展數位化教學教材。

九、實施內容

項次	內容	實施內容
108-2-1	專業群科強化特 觀光科發展 展旅宿規 劃與導覽 課程 航運管理 科空服人 員服務技	1-1. 觀光事業科發展旅宿規劃與導覽課程 (1) 本校觀光事業科核准招收「旅宿規劃與導覽專班」，又配合 108 學年度新課綱及校本特色課程發展，規劃「民宿經營」、「海洋旅運」、「文書處理資訊」之特色課程模組。 (2) 開設研習課程加強科上教師因應新課程之教學能力，為新課綱課程教學預做準備。 ◎「餐飲創意、創作、與創業」

項次	內容	實施內容
	<p>色課程教學能力</p> <p>能實務課程</p> <p>水產食品科水產品檢驗分析實務</p> <p>水產養殖科提升教師水產品應用教學能力</p>	<p>(1) 課程重點：咖啡、輕食、咖啡教學微型創業及食藝創作</p> <p>(2) 課程時段：上下學期共 7 節</p> <p>(3) 研習師資：大專或業界實務外聘講師</p> <p>(4) 參與人數：觀光科教師，4 人</p> <p>◎「遊程規劃與訂票訂位實務」</p> <p>(1) 課程重點：遊程及航空訂位實務</p> <p>(2) 課程時段：上下學期共 4 節</p> <p>(3) 研習師資：相關協會講師或大專端或系統商訓練師</p> <p>(4) 參與人數：觀光科教師，4 人</p> <p>1-2. 航運管理科空服人員服務技能實務課程，配合本校商業經營科調整為航運管理科，提升教師在航空產業實務人力培訓之教學能力，並與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師資合作課程教材。</p> <p>(1) 課程名稱：「空服人員服務技能實務」、「航空地勤人員作業實務」</p> <p>(2) 課程時段：上、下學期共 4 節課。</p> <p>(3) 師資：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師資。</p> <p>(4) 參與對象：本校航運管理科、觀光事業科教師，計 8 人。</p> <p>1-3. 水產食品科開設水產品檢驗分析實務課程，加強該在檢驗分析實務能力。</p> <p>(1) 課程名稱：「水產品檢驗分析實務操作」</p> <p>(2) 課程時段：上下學期共開設 4 節課。</p> <p>(3) 師資：宜蘭大學師資。</p> <p>(4) 參與對象：本校水產食品科教師，計 10 人。</p> <p>1-4. 水產養殖科開設「水產品文創設計」、「水產創新商品研發」課程，因應新課綱特色課程，符應水產養殖科學生科教學能力培育目標。</p> <p>(1) 課程名稱：「水產品文創設計」、「水產創新商品研發」</p> <p>(2) 課程時段：上下學期共開設 4 節課。</p> <p>(3) 師資：宜蘭大學、海洋大學及業界師資。</p> <p>(4) 參與對象：本校水產養殖科教師，計 8 人。</p> <p>1-5 透過特色課程研習，導入技專校院、產業界師資與科大端資源共同合作課程教學設計，編撰教材，計 4 個科目課程。</p> <p>1-6 開發跨群科共同研發水產相關之文創商品，計 2 項。並融入於水產養殖科及商業經營科相關課程教學。</p>
108-2-2	增進教師創新教學能力 辦理教學專業研習工作坊	<p>2-1. 辦理教學專業研習工作坊，增進教師教學專業。</p> <p>(1) 「彈性學習的創意思維」(暫訂)教師研習 2 小時；上學期一場次，預計 30 人參加。</p> <p>(2) 「適性分組、多元評量與教學回饋」(暫訂)教師研習 2 小時；下學期辦理一場次，預計 30 人參加。</p>

項次	內容		實施內容
	力		
108-2-3	推動數位化教學	建立數位化教學平台	3-1 數位課程產製及數位平台活用 (1) 課前 ：提供教師預先將課程內容(含影音、文件、簡報)上傳至教學平台，購置錄音筆及影音系統，配合現有之攝影設備，以音樂教室作為教學內容創生基地。 (2) 課中 ：教師利用教學平台進行教學實施，鼓勵使用多元教室，產生多元互動；並推動校園教室，提供教師移動式螢幕至校園角落授課，增加學生境教刺激。 (3) 課後 ：進行線上多元評量，學生可上傳作業或進行線上測驗，教師於線上批改或加註評語等。 3-2 持續辦理教師數位教學及教學檔案建置研習活動，提升教師數位化教學能力。上學期辦理一場次，參與教師 35 名。 3-3 透過數位教學平台，建立教學資源分享區，鼓勵教材上傳。提供學生自我進行增廣、補救等學習。預計教師數位化教學及檔案建置比例逐年提高，108 學年度達 40%。 3-4 建置數位化教學教材，於期初教學研究會討論發展數位教材，定期統計各科教學平台內容，提供數據及目錄公告予全校，以便師生上網應用(附件 2-1)。預計 108 學年度新增 6 項數位化教材。 3-5 依據鼓勵教師參與教學教案教材設計比賽、參與行動研究、發表教學心得，績優師長專案敘獎(附件 2-2)。
		線上教學歷程及 E 化檔案建置	
		數位教材發展	

十、工作進度

工作項目			執行月份					108 年							109 年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108-2(A2)-1 專業群科強化特色課程教學能力	觀光科發展旅遊規劃與導覽課程	預定																			
		實際																			
	航運管理科空服人員服務技能實務課程	預定																			
		實際																			
水產食品科水產品檢驗分析實務	預定																				
	實際																				
108-2(A2)-2 增進教師創新教學能力	辦理教學專業研習工作坊	預定																			
		實際																			
108-2(A2)-3 推動數位	建立數位化教學平台	預定																			
		實際																			

化教學	線上教學歷程 及 E 化檔案建 置	預定												
		實際												
	數位教材發展	預定												
		實際												

十一、獎勵與考核

(一)獎勵：

- 1、參與推動教師及行政人員，依實際績效簽請校長從優敘獎，以資鼓勵。
- 2、透過本計畫優異學生，依學校相關規定，予以公開獎勵，以資鼓勵。

(二)考核：

- 1、由子計畫主辦處室及協辦處室自主評估目標達成率。
- 2、配合主管會報召開管考會議，由管考小組定期審閱目標達成進度。
- 3、管考小組就考核實際情形，將結果提交總執行單位(教務處)。
- 4、總執行單位於接到管考小組報告，就考核結果進行必要之改善。
- 5、管考小組負責督導子計畫主辦處室及協辦處室於期限內達成預訂目標。
- 6、參與推動教師及行政人員，依實際績效簽請校長從優敘獎。

十二、經費需求

單位：仟元

年 度	經常門	資本門	合 計
108 年度(8 至 12 月)	75	45	120
109 年度(1 至 07 月)	75	220	295
總 計	150	265	415

十三、本實施計畫經本校優質化推動小組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2-1

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教師優良教學檔案暨教材獎勵要點

108 年○月○日主管會報通過

一、目的：為提昇教學品質，鼓勵教師教學檔案製作與優良教材編撰，特訂定本要點。

二、申請資格：本校教師。

三、編撰方式：

(一) 教學檔案包含教學目標、教學計畫、教學活動設計、教學進度、多元評量、增廣及補救教材、融入社會議題、教學媒體等。

(二) 教學教材內容應與所授課程適切相關，具創意並有助於增進教學成效。

(三) 前述之教學檔案及教材，得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呈現。

四、獎勵方式：

(一) 製作教學檔案，經教務處評定優良者，記嘉獎乙次。

(二) 製作教學教材，經教務處評定優良者，記嘉獎乙次。

五、權利與義務：

(一) 完成的教材，其著作財產權屬教材編撰者所有，非經同意不得複製、拷貝或轉讓；但基於公益之目的，本校得無償使用。

(二) 數位教材應配合本校相關網頁或數位學習平台呈現。

(三) 教師所送交之教學檔案及教材，如涉及侵害他人權益等責任問題，一概由編撰者自負。

六、申請方式：

(一) 教學檔案及教材之編撰者，應於每學年 06 月 30 日前完成，並送交教務處。

(二) 每位教師不限一份教學教材。

七、本要點經主管會報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辦理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計畫（草案）

107年○月○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02681 號令公布「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6 條第一項規定。
- 二、教育部 105 年 1 月 2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40156270B 號令發布「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

貳、目的：

- 一、協助本校專任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或專業及技術教師（以下簡稱教師），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規定每任教滿六年應至與本校合作機構或與任教領域有關之產業，進行至少半年以上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或研究。
- 二、與產業界建立良好之產學交流活動及互動模式，強化教師務實致用教學能力，縮短學用落差。

參、實施時間：

自公布日起開始實施。

肆、參與對象：

- 一、本計畫適用對象為擔任本校專業群科課程總體計畫書所定部定與校訂專業科目與實習科目教學之專任教師或專業及技術教師。
- 二、教師自取得初任專任資格起，每任教滿六年應至與本校合作機構或與任教領域有關之產業，進行至少半年以上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或研究。

伍、專業領域相關產業認定基準：

- 一、依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標準表參考辦理。
- 二、合作機構或產業，不包括短期補習班或各級公私立學校。

陸、委員會組織成員與任務：

本校為推動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設置推動委員會：

一、委員會組織成員：

校長、教務主任、實習主任、科主任、人事主任、主計主任、教學組長、實習組長、教師代表、家長會代表及產業代表共同組成。

二、委員會任務：

- (一)研擬教師至合作機構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計畫。
- (二)排定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期程。
- (三)邀請合作機構、相關職業團體或產業，共同規劃及辦理研習或研究。
- (四)督導本校與合作機構或產業契約書及本校與教師契約書之簽訂及執行。
- (五)每年盤整教師及其具實務經驗情形。
- (六)教師至合作機構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申請書及研習時數之審核。
- (七)其他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業進行研習或研究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柒、實施方式：

教師參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或研究，應符合下列形式之一。

- 一、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業實地研習或研究。
- 二、教師參與本校與合作機構或產業共同規劃辦理之深度實務研習。
- 三、注意事項：

- (一)每年9月及2月召開推動委員會議訂定下一學年度辦理期程。
- (二)教師應於5月底前提出申請，6月底前完成審查。
- (三)為避免影響學生受教權及本校排配課，鼓勵教師儘量利用寒暑假參加。
- (四)教師如需長時間連續申請至合作機構或產業進行研習或研究，每學年度以不逾該科教師編制總人數六分之一為原則。
- (五)教師申請於學期中長期間研習或研究，宜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職業類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服務式研習模式辦理。
- (六)教師應於研習或研究結束後三個月內，向本校提交研習或研究報告送推動委員會備查。
- (七)鼓勵教師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職業類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活動。

捌、實務工作期間採計方式：

教師參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或研究，以教師實際研習或研究期間計算，得以連續或累計方式採計。

- 一、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業實地服務或研究，以教師實際研習服務或研究期間計算。
- 二、教師參與本校與合作機構或產業共同規劃辦理之深度實務研習，以教師實際參與研習期間計算。
- 三、教師以週間部分時制方式申請研習或研究，期間之計算按日計，以8小時一日、五日為一週，每月為四週計算。

玖、教師權利及義務：

- 一、教師於研習或研究期間，應遵守合作機構或產業之相關規定；其與合作機構或產業發生爭議時，本校主管機關及本校應提供必要之法律協助。
- 二、合作機構或產業得視實際需要與本校及教師簽訂契約書，約定研發保密規定、智慧財產權歸屬及其他有關事項。
- 三、研習或研究期間，本校應保留教師職務、支付本薪(年功薪)、加給及獎金、給予公假並課務排代。
- 四、研習或研究期間應事先簽訂契約書，約定研習或研究起迄年月日、服務義務、違反規定應償還費用之條件、核計基準及強制執行等事項。
- 五、教師應於每次參加研習、研究結束後三個月內，向本校委員會提交研習或研究報告。
- 六、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業研習或研究，應依「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相關規定辦理。

拾、經費來源：

- 一、由本校預算支應。
- 二、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職業類科專任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經費補助。

拾壹、本實施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